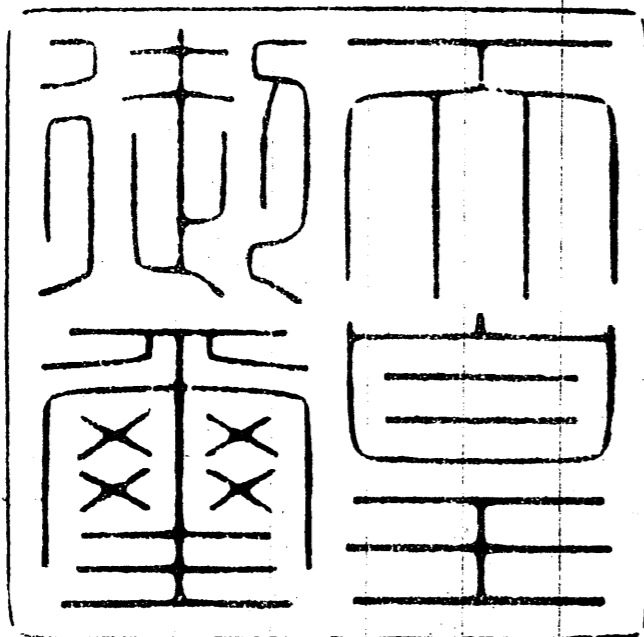


勅令第七百三十號

朕電力調整委員會官制ヲ裁可シ  
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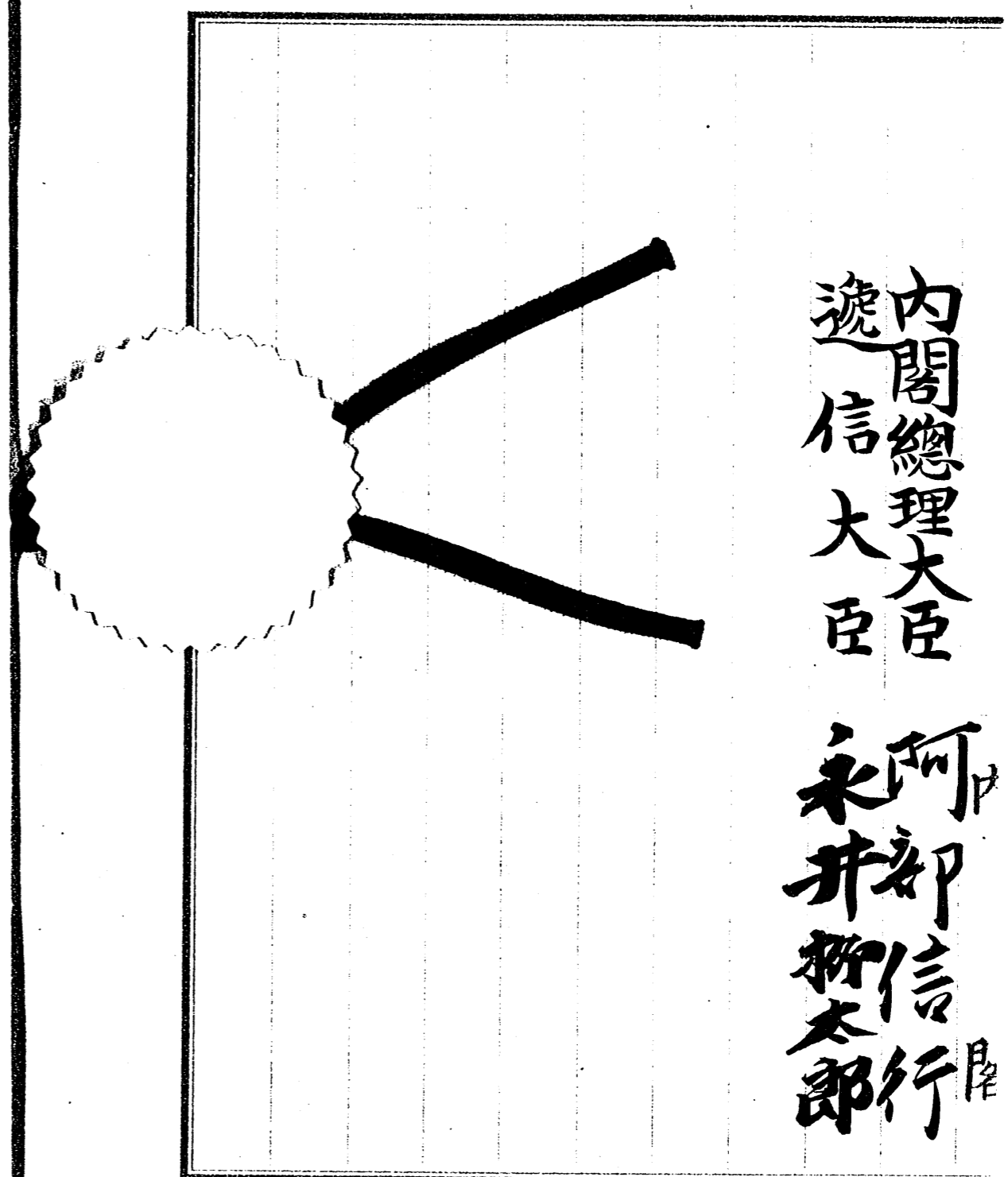
裕仁



昭和十四年十月二十六日

内閣總理大臣  
逓信大臣

阿部信行  
永井新太郎



勅令第七百三十號

電力調整委員會官制

第一條 電力調整委員會ハ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及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トス

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ハ逓信大臣、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ハ電氣ニ關スル管轄權ヲ有スル逓信局長（以下單ニ逓信局長ト稱ス）ヲ監督ニ憑ス

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ハ逓信大臣、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ハ逓信局長ノ諮問ニ應ジテ電力調整令ノ施行ニ關スル重要事項ヲ調査審議ス

委員會ハ前項ニ規定スル事項ニ付關係行政官廳ニ建議スルコト

内閣

ヲ得

第二條 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ハ遞信省ニ之ヲ置ク

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ヲ置クベキ區域及其ノ名稱ハ別表ニ依ル

第三條 委員會ハ會長及委員ヲ以テ之ヲ組織ス

第四條 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ノ會長ハ遞信大臣、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ノ會長ハ遞信局長ヲ以テ之ニ充ツ

第五條 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及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ノ委員ハ各三十人以内トス

前項定員ノ外必要アルトキハ臨時委員ヲ置クコトヲ得

第六條 委員及臨時委員ハ關係各廳高等官及學識經驗アル者ノ中ヨリ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ニ在リテハ遞信大臣ノ奏請ニ依リ内閣

ニ於テ之ヲ命ジ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ニ在リテハ遞信大臣之ヲ命ズ

第七條 會長ハ會務ヲ總理ス

會長事故アルトキハ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ニ在リテハ遞信大臣ノ指名スル委員、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ニ在リテハ遞信局長ノ指名スル委員其ノ職務ヲ代理ス

第八條 委員會ニ幹事ヲ置ク

幹事ハ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ニ在リテハ遞信大臣ノ奏請ニ依リ内閣ニ於テ之ヲ命ジ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ニ在リテハ遞信大臣之ヲ命ズ

幹事ハ會長ノ指揮ヲ承ク庶務ヲ整理ス

第九條 委員會ニ書記ヲ置ク

書記ハ中央電力調整委員會ニ在リテハ遞信大臣、地方電力調整

委員會ニ在リテハ遞信局長之ヲ命ズ

書記ハ上司ノ指揮ヲ承ケ庶務ニ従事ス

附 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別表)

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名稱及區域

名稱	區	域
關東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	東京府 群馬縣 靜岡縣	神奈川縣 千葉縣 茨城縣 栃木縣
中部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	愛知縣 福井縣	岐阜縣 富山縣 長野縣
近畿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	大阪府	京都府 兵庫縣 奈良縣
滋賀縣	和歌山縣	
廣島縣	鳥取縣 高根縣	岡山縣
山口縣		
四國地方電力調整委員會	德島縣 香川縣 愛媛縣	高知縣

九州地方電力 調整委員會	熊本縣	長崎縣	福岡縣	大分縣
東北地方電力 調整委員會	佐賀縣	宮崎縣	鹿兒島縣	沖繩縣
	宮城縣	福島縣	岩手縣	青森縣
	山形縣	秋田縣		
北海道地方電力 調整委員會	北海道			

印  
昭